

建设和谐厦门理论征文

论文汇编

(上)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

厦门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

建设和谐厦门理论征文

论文汇编

(上)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
厦门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编者按: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和谐,更好地为推进和谐厦门建设、加快推进我市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献言献策,为党的十七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思想理论氛围,市委宣传部和市社科联于2007年8月1日至9月10日组织举办了以“建设和谐厦门”为主题的理论征文活动,得到了市区各有关部门、单位,各大中专院校和各社科学会以及社会各界人士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广大社科专家学者、实际部门工作者和社会各界人士踊跃参与征文活动,紧扣“建设和谐厦门”的主题,围绕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与建设和谐厦门、建设和谐厦门的实践与对策建议等问题,认真撰写文章。本次征文活动共收到论文118篇。这些论文涉及到建设和谐厦门的方方面面,资料翔实、分析到位、对策清晰,研究较深入,对加快推进我市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现将“建设和谐厦门”理论征文部分参评论文整理汇编成册,仅供大家学习参考。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
厦门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07年9月

目 录

和谐厦门的引领者、推动者

- 谈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之作为 施凤堂(1)

率先实现和谐社会:厦门经济特区的新使命

- 新形势为特区社会改革注入新动力 王耀杰 冯 薇(5)

在文明城市的建设中唱响和谐

- 厦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思考 洪英士(9)

创建文明城市:建设和谐厦门的实践途径 徐建忠(16)

从“破解四难”到“四个加强”

- 厦门树立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探索与实践
..... 郭宝林 王耀杰(21)

共建共享:和谐社会建设的厦门经验与时代主题 ... 厦门市社科联课题组(25)

浅析“和谐厦门”建设 张付强(30)

和谐厦门建设的成就与启示 厦门市社科联课题组(33)

关于构建厦门和谐社会之浅见 周卫东(40)

探讨构建和谐厦门的基础、问题与对策 林丽芬(47)

建设和谐厦门的理论依据或实现路径

- 谈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之作为 杨中启(54)

以人为本是构建和谐厦门的核心 李晋江(59)

试论特区新一轮跨越式发展与嘉庚精神的弘扬 杨行健 林 靖(62)

建设和谐厦门 重在四大平衡 沈全水(70)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促进和谐厦门建设 许雅雯(74)

真诚沟通用心服务 全力打造和谐之美

- 同安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践 郑志献(79)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推进厦门跨越式发展 王跃进 李福江(82)

解决农民工住房问题与建设居住和谐厦门的思考 张晓维(87)

破解就学难的对策思考 厦门市教育局课题组(91)

和谐厦门呼唤教育公平 王永东(97)

和谐厦门 教育为本 王洪才(101)

振兴教育事业 推进构建和谐社会	林少毅(107)
发展职业教育 构建和谐社会	温 磊(109)
构建和谐中职校园 提高学生素质是关键	袁俊凤(114)
以人为本构建和谐校园	何美金(118)
厦门妇女文化教育权益状况调查报告	郑净方(122)
探索破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的对策 为建设和谐厦门服务	黄清源(129)
厦门全民医保:关注民生 共创和谐	蔡倩宏(134)
扩大农民工医保覆盖面 建设和谐厦门	
——厦门市农民工医疗保险分析及思考	肖玉梅(138)
强化服务补救意识 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陈玉强 徐阳华(143)
通过培养患者忠诚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陈玉强 林志扬(149)
医患双赢 控制医药费用	
——厦门市第一医院破解群众“就医难”问题见成效	谭国平(157)
建设和谐新农村的几点思考	朱毅力(161)
遵循市场规律 实现农企双赢	
——关于民营企业投入新农村建设的几点思考	吴永长(165)
利益共同体是构建和谐企业的基础	
——企业出资者、经营者与劳动者和谐关系的若干思考	周卫东(168)
推动厦门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管理策略	吴永长(173)
老年人在构建和谐厦门中可做些什么	林其泉(176)
和谐的内外关系是和谐海关建设的基础	马炜芳(181)
依法打造电子口岸平台 努力构建关企共赢格局	任国建(187)
依法保障外来员工合法权益 促进厦门和谐发展	彭心安(194)
建设和谐厦门所应处理好的五大关系	陈珠煌(201)
和谐厦门期待和谐金融	余淑英(206)
优化公共支出结构 推进“和谐厦门”建设	尤京文(210)
本固邦宁 构筑和谐鹭岛	
——从和谐经济学角度看厦门社会保障性住房建设	
..... 孙延风 黄巧敏(219)	
倡导公交优先,破解出行难题	林金平(226)

厦门实施“金包银”工程的初步总结和分析	杨行健(232)
关注百姓民生 建设和谐厦门	陈大圣(241)
构建和谐社会与税收政策选择	侯士华(245)
厦门市外来员工养老保险退保情况调查	李惠宁(250)
建立食品安全信用体系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础	李国华(253)
浅议轻缓刑事政策是构建和谐社会的法制之举	谢维平 王 艺(258)
健全厦门的电子商务法律环境	郭懿美(263)
和谐社会的守护者	
——湖里区人民检察院先进事迹材料	陈明明(268)
弘扬司法人文关怀 宽严相济促进和谐	
——湖里区检察院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的探索与实践	
.....	陈明明(274)

和谐厦门的引领者、推动者

——谈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之作为

施凤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不懈奋斗的重要目标,也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所肩负的新的历史使命。哲学社会科学是研究各种社会现象的科学,是推动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哲学社会科学界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具有义不容辞的职责和不可替代的作用。本文仅从厦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在建设和谐厦门的几个着力点作粗略分析,以一孔之见示社科界之作为。

一、致力宣传教育,奠定和谐之基

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了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等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作为社科工作者要带头学习、明确方向、自觉践行、增强本领。更要担负起普及宣传教育,全面提升市民素质的职责。

建设和谐厦门,首先要把握党中央关于科学发展观的一系列论述,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胡锦涛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等重要文献,中共厦门市委按中央精神作出的工作部署,及时准确地贯彻到群众中去,转化为群众共建共享的自觉行动。这就要充分发挥社会科学各个学科、各个研究会、现代传媒的优势和作用,充分发挥在各机关,各院校工作,担负宣传、教育、党务、思想政治工作的社科工作者的职能和作用,把建设和谐厦门贯穿于学习、教育等各项工作之中,形成一个强大的宣传教育网络。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为提高宣传教育成效,组成一支185位专家参加的宣传队伍,首批筛选了450个宣讲专题,其中和谐社会专题34个。开办了“鹭江讲坛”、“人文论坛”,在机关、企事业、社区、学校、农村开设25个“鹭江讲坛”举办点。通过讲坛、办班、社科知识普及周、媒体开辟专栏等,把和谐社会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科学内涵、基本特征、目标任务、基本原则、重大举措和工作部署灌输到群众中去,并回答群众中存在的理论难点、认识问题和实际问题。在宣讲中突出建设和谐文化,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市民,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引导市民,用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激发市民奋发向上,用社会主义荣辱观规范市民行为,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奠定和谐厦门的思想道德基础;突出保障社会公平正义,逐步缩小城乡、贫富、分配等各种差距,保障人民群众的正当权利和利益,不

断加强制度建设,为各阶层之间和谐发展奠定平等基础;突出激发社会活力,坚持“四个尊重”,正确处理正处“五大关系”,坚持先进性、包容多样性,充分发挥人们的聪明才智和创造力,为社会安定有序奠定团结基础。

二、研究应用对策,探索和谐之径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勾勒了和谐社会建设“路径图”,指明了建设和谐社会的方向和途径。市委在制定和谐厦门目标任务中充分发挥社科界作用。社科工作者在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深入进行理论思考、紧紧围绕发展这个第一要义,提出许多对策性建议,形成了建设和谐厦门的重要途径。

推进新的跨越,发展促进和谐。坚持科学发展是和谐社会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市委九届十次会议提出努力推进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的战略部署后,社科工作者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推出一批有理论性、创新性、前瞻性、指导性的研究成果。厦门日报连续刊登了《我市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的理论与实践思考》、《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的创新精神》、《跨越式发展战略符合科学发展观》等一大批文章;出版了《厦门新一轮跨越式发展》、《推进厦门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研究》等,全面论证了厦门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的理论依据,实践基础、时代背景、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发展内涵、基本特征等。既较好地统一了市民思想,又提出一系列对策建议,进一步充实、完善跨越式发展的新路。去年 GDP 增长 16.7%,工业总产值和财政总收入分别增长 20.4% 和 3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 12.9% 和 10.2%。经济快速发展,为加快社会建设、解决民生难题、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生态环境等,提供了雄厚基础。

经济社会并进,协调促进和谐。社科界在总结特区建设经验、开展应用对策研究中都非常重视加强社会建设。去年出版的应用对策研究代表作《求索》,全书 61 个课题,研究经济发展 22 个,其他都关联社会发展。市领导参与调研和指导的课题 18 个、48 人次;社科工作者参与调研、写作的达 400 多人次。可见市领导对社科课题调研的重视,课题调研的广泛深入和应用对策研究在市委决策中的作用。在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同时,获得首批全国文明城市的桂冠,教育之城、科技之城、艺术之城、生态之城都取得突破性进展。近四年教育、卫生、文化、体育项目投入达 83.4 亿,年增长率达 53%,推动了社会事业的全面进步,人民生活质量的日益提高,城市综合实力的大幅度提升。

城乡发展同步,统筹促进和谐。城乡统筹是社科界关注的重点,由于厦门特区指本岛和三个台商投资区,不包括占人口 40% 以上的广大农村,扩大了城乡差距。为加快农村发展的步伐,市委宣传部、市农办、市社科联等部门按照市委要求,在部分专家调研基础上,组织了百名社科专家深入农村调研,写出了五份调研报告,为制定《厦门市社会主义新农村规划纲要》提供了重要依据,提出的许多对策建议被市有关部门所采纳。市委把工业集中区建设、基础设施建设

重点放到农村,加快了农村城市化进程,首创“金包银”工程,在村改居、镇改街道过程中与转变观念、提高素质、净化风气、改变习惯结合起来。加快了新农村建设步伐,异地新建和就地改造达45个村,占应改造数的54%,187个村脏乱差整治也取得了明显成效。近5年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达8万余人,35家农业龙头企业带动了10万多户农民。全面推进农村教育、医疗和社保,农民子女都能接受良好义务教育,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参保率达96%,农村低保已做到应保尽保,养老保险已达3万多人,公共服务均等化正在逐步实现。

经济环境双赢、生态促进和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是和谐社会题中之义。社科工作者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出版了《全球生态环境问题的哲学思考》,发表了《建设生态文明:厦门特区发展模式创新》、《重视环境安全,共筑和谐社会》、《从政策优惠向环境优势转变》等。市委十分重视专家意见,提出建设生态城市的目标任务。建设工业集中区把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和节约集约用地摆在首位,去年每万元GDP综合能耗为0.66吨标准煤,耗水为19.1吨,大大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引进项目严格环保评估,决不让污染严重企业在厦门落户。全面启动“蓝天、碧水、绿色、宁静、洁净”工程,在完成环西域整治后又全面展开环东海域整治,筶筴湖、湖边水库整治,裸露山体整治,加快植树造林、公园建设。用高额补贴换取九龙江两岸农民的污水减排,用整村搬迁消除坂头、汀溪水库污染源,严格控制工业、饲养业、饮食业污水排放,提高截流污水、处理污水及用水循环利用能力。全面控制工业烟尘、粉尘,工地扬尘和汽车尾气,不断提升空气优质率。狠抓固体废弃物处理,加快建设东部固废处理中心和垃圾焚烧发电厂。改善市民生产生活环境,提升生态城市水平。

三、破解民生难题,凝聚和谐之心

社科工作者根据市委工作重点、决策动向、关注焦点,展开调研,服务社会,当好参谋。

调整利益关系,爱心相通和谐。民心是执政之基、和谐之本。社科工作者生活在群众之中,最了解民意民生,新闻媒体、人大、政协提案等处处都反映了群众心声。市委根据社科界各方面意见,把群众的衣食住行、安居乐业挂在心上。首先关心困难群体,率先全国为低保立法,把城镇居民和农民全部纳入低保,做到应保尽保;着力帮助困难群众就业,组织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医院、学校分头安置;首创“爱心超市”、“博爱超市”,由过去节日慰问变常年扶贫济困;享受低保待遇居民免缴医疗保险费,使低保者看得起病、子女上得了学。同时着力破解住房、就学、就医、交通难题。为解决中低收入者住房难,市投入130亿元建设四万套保障性住房,首批保障性租赁房已有近500户申请者参与选房;首批保障性商品房已有1487户参与选房,保障性住房建设成为全国典范,全面推广了厦门经验。在闽全国人大代表在厦调研时指出,厦门医

保、社区卫生工作在全省全国都走在前头。只要集中力量破解一个又一个民生难题,就能在协调各种利益中提升和谐程度。

注重阶层关系,平等推动和谐。社会不同阶层划分为不同利益群体,其中有一个特别值得关注的群体,就是进城务工者,或叫农民工。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早在2002年就把《外来人口与厦门经济发展研究》作为重点课题组织调研。许多专家提出了关心重视外来员工生活,关于落实农民工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免收借读费,关于给外来求职务工者更深挚的人文关怀等一系列建议。从市领导到有关部门把农民工当亲人,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建立农民工培训基地,提高他们就业技能;实行同工同酬,确保按时足额拿到工资;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和住宿环境;全面享受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为农民工子女提供良好义务教育、并纳入未成年人医保体系;提高农民工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提高农民工政治地位,满足农民工文化需求。正在探索把长期在厦农民工纳入社会保障性住房管理体系和进一步提高政治待遇问题,把农民工真正纳入“厦门人”的序列。

融洽党群关系、沟通连接和谐。在以党内和谐促进社会和谐的过程中,关键是密切党群关系。首先各级领导应把接访和下访结合起来,定期深入群众调查研究,多听群众意见、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并充分发挥信访部门作用、群众意见征集办作用,以及市长专线、政府网站、绿色邮政作用,引导群众以书信、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表达利益诉求。社科工作者一方面要把市委的决策,通过宣传教育贯彻到群众中去,起到释疑解难、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作用;另一方面要利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身份及时反映有关民生的建议,利用决策咨询、专题座谈、专家访谈、信息网络等多种渠道向有关部门反映群众的利益诉求。如对海沧PX项目,在群众不了解不理解情况下,李少平教授就向有关部门建议,强化公民素质教育,开辟各阶层话题空间、拓宽民意诉求表达渠道,普及PX知识、介绍国内外有关情况、消除恐慌,以引导规劝方式维护社会稳定等。使社科界真正成为党和政府工作的“思想库”和“智囊团”。只要增进党群、干群之间的信任和理解,就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有力推进厦门的和谐进程。

和谐厦门建设,关键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不断改革和完善决策机制、咨询机制,充分征询社科专家意见,发挥社科专家在建设和谐厦门的引领、推动作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也只有在各级党委领导下,自觉践行基础上,才能充分发挥聪明才智,为建设和谐厦门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和思想政治保证。

(作者单位:厦门市委党校)

率先实现和谐社会： 厦门经济特区的新使命

——新形势为特区社会改革注入新动力

王耀杰 冯 薇

今年6月,重庆市、成都市获准设立“全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耐人寻味的是,在短短的2年里,国家接连三次批准设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首次是2005年6月批准设在上海浦东,第二次是2006年5月批准设在天津滨海。这传递出一个信息:中国的改革迈入一个新的关键时期,中央政府正积极引导新一轮改革攻坚战。为区别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设立的四个经济特区,理论界把上海浦东、天津滨海和重庆、成都称为“新特区”。尽管中央赋予这四个“新特区”改革攻坚的侧重点不同,但从大的方面看,都是围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一总体目标,着眼于社会体制的改革与探索。因此,理论界也有人将之称为“社会特区”,以区别传统的“经济特区”。

“新特区”的提出和设立,有着鲜明的时代背景。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适应社会发展要求,推进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的改革和创新。”这是第一次鲜明提出“社会体制”的重大观点,并与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文化体制改革并列,充分说明了我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部署,由原来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三位一体”发展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四位一体”。由此,笔者认为,社会体制改革是新一轮改革攻坚的重中之重。

随着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的相继设立,新一轮改革攻坚战已拉开序幕,这对厦门经济特区而言,既是挑战,也是机遇。从挑战的方面看,三个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在社会体制改革方面获得更多的自主权,它们有可能在这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赢得发展先机,从而赶超经济特区。从机遇的方面看,中央批准三个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并没有收回经济特区先行先试、体现创新的权利。中央也多次在不同场合重申:发展经济特区的决心不变;经济特区的基本政策不变;经济特区在全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历史地位和作用不变;经济特区不仅要办下去,还要办得更好。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在探索如何构建和谐社会的新的实践中,经济特区虽

无优惠政策可言,但经济特区要“特”下去,还是要张扬“敢为天下先”的精神,先行先试,开拓进取,在构建和谐社会中发挥率先、示范作用,成为建设和谐社会的“领跑者”。

厦门特区率先实现和谐的有利条件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物质指数、幸福指数、安全指数、人文指数、关爱指数、廉洁指数、环境指数俱佳的社会,是人际和谐、生态和谐、心态和谐,人与自然双赢、人与社会双赢的社会。厦门经济特区,经过 25 年的率先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厦门的生产力率先得到解放,实现了经济社会的跨越式发展,形成了基础优势、先发优势、改革优势、开放优势、体制优势、观念优势、人文优势、法治优势和环境优势,为率先构建和谐社会奠定了综合实力基础,创造了综合竞争力优势,累积了许多有利条件。

1、从经济实力看,厦门城市综合实力进入全国中大城市 10 强;2006 年,厦门以占全省 6.3% 的常住人口和 1.3% 的土地,创造出约占全省 15.8% 的生产总值、26.9% 的财政收入和 55.3% 的外贸进出口总额;全市财政收入占 GDP 比重的 23.3%,常住人口人均生产总值 5 万元,居全国副省级城市前列。这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

2、从改革创新看,厦门经历了从破到立、由改到建的发展历程,在观念、体制、机制、思路、方法、科技、企业等方面都率先进行了改革创新,首创了许多全国第一、全省第一,在政府管理体系改革上走在全国前列。厦门以思路创新为前提,树立特区精神支柱;以体制创新为保证,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以科技创新为重点,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以创新型人才为支撑,打造人才高地。尤其是通过创新实践,塑造了“敢为人先”特区精神品格,形成了“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这为积极探索和谐之路提供了宽松环境。

3、从生态环境看,厦门坚持不懈地实施“蓝天、碧水、绿色、宁静、洁净”五大工程,着力实施生态保护、生态修复和生态建设,25 年来全市工业总值比特区建设之初增长 200 多倍,但整体环境质量仍基本保持原有水平,荣获“中国人居环境奖”、“联合国人居奖”,被誉为“全球最适合人类居住”的城市之一。环境优势是厦门率先实现社会和谐的最独特优势。

4、从发展模式看,过去 25 年,厦门针对自身特点,探索出一条科技含量较高、经济效益较好、资源消耗较低、环境污染较小的产业发展模式,如今,厦门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 0.66 吨标准煤,耗电 859.6 千瓦时,耗水 27 吨,接近发达国家水平。这种资源低耗型、科技先导型、发展环保型的“厦门模式”,为厦门率先实现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5、从发展的协调性看,厦门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可持续发展,是社会和谐的重要特征。厦门在搞好经济建设的同时,高度重视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建设,实现三个文明协调发展。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显著,民主法制建设富有成效,先后获得“国家卫生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五连冠、“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城市”等,2005年以总分第一名获得首批“全国文明城市”的殊荣;社会事业全面繁荣,按常住人口计算,万人拥有大专生学历以上人数达1355人,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47人,拥有床位33张,万人拥有公共体育设施面积2300平方米,市民平均预期寿命75.73岁;到2006年,全市企业人员实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保险的覆盖面达90%以上,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厦门被誉为“最温馨的城市”。温馨,是和谐的重要表征。“温馨厦门”是厦门经济社会和谐的有力佐证,也为厦门率先步入和谐社会提供珍贵的经验。

厦门经济特区,不仅具备率先实现社会和谐的有利条件。同时,率先实现社会和谐,也是党中央、国务院对厦门经济的新期望。去年,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在纪念厦门经济特区建设25周年大会上指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厦门经济特区要发挥“四个作用”,其中第三个作用就是“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中发挥促进引领作用。”所以,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先行地区,厦门经济特区当前和今后的历史使命,就是要在全国率先构建和谐社会,率先实现社会和谐。

率先建设“和谐厦门”的着力点

构建和谐社会是一项浩大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方方面面,策略方法至关重要。好的方法不仅能取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还是破解难题的钥匙。所以,抓住重点,统筹兼顾,厘清轻重缓急,找准切入点非常重要。笔者以为,率先建设“和谐厦门”务必抓好以下几个着力点:

1、坚持走新型工业化之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没有经济的快速发展,没有物质财富的积累,安居乐业就没有基础;但是,沿用传统的增长方式,土地、能源、资本紧张的局面将日益加剧,这对于风景秀丽、资源缺乏、土地有限、市场腹地小的厦门更为突出。而将增长方式从粗放型转变为集约型,关键靠科技进步,靠自主创新能力,靠提升产业结构的层次。从目前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看,厦门经济特区名列全国前茅,有条件率先全面实现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厦门要进一步强化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在产业发展中的主体地位,以投资拉动型为主的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创新驱动型为主的经济发展方式;厦门应抓住新一轮境外资本、技术和产业转移的机遇,增强自主创新意

识,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以科技促发展,以创新促转变,以节约促提升。

2、以“壮士断腕”的气魄加快政府自身改革,率先实现政府职能转变。经过25年的改革开放,厦门在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等方面走在全国前面,但政府自身改革还存在不少体制性障碍,必须从源头上彻底解决行政资源配置和权力市场化的倾向,更大程度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作用。要以人民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建立人民利益的有效实现机制,率先建立科学的政府绩效评价体系和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要大力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把政府职能转到为市场主体创造良好的环境上来,最大限度地提供市场机制所不能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要完善政府行为的监督机制,实现公共权力透明动作,通过建立完善的信息公开发布制度、提高市场主体依据政策、信息自主决策的能力,最终实现政府从全能型、管制型向管理型、服务型、责任型、法治型转变。

3、率先建立有效的利益协调和保障机制。利益的和谐,是社会和谐的核心。利益的和谐,源于利益的有效协调;利益的有效协调,归结于保障体系的完善。厦门要先行一步,抓准大多数人的共同利益与不同阶层的具体利益的结合点,科学协调并妥善处理不同阶层的利益。在协调利益过程中,特别要重视和维护群众最现实、最关心、最直接的利益。同时,厦门有了较为丰厚的“家底”,也理应率先建立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体系,努力扩大社会保障范围,提高保障水平,建立健全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相衔接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发挥“保障排头兵”的示范带动作用。近年来,厦门率先建立了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体系,目前正在建设的社会保障性住房,已在全国发挥了“排头兵”的作用。

4、从善待外来员工入手,积极倡导和谐理念,发展和谐文化。人与人的和谐相处,是和谐社会最生动的展现。对于厦门这座外来人口占相当比例的城市来说,来自五湖四海的人能在这里积极工作、快乐创业、和谐生活、最能体现和谐理念已深入人心。去年,厦门被评为“全国十大最受外来员工欢迎的城市”,就充分说明了这点。厦门要进一步完善为外来员工提供培训、办证、就业、维权一条龙服务的“厦门模式”;要加大力度,最大限度地把来厦务工人员纳入失业保险范畴,更加完善来厦务工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扩大来厦务工人员子女就读公办学校等。

此外,厦门还应总结近些年化解企业改制、征地拆迁、环境保护、劳资关系等一系列新型社会矛盾的经验和做法,并将之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

(作者单位:厦门日报社 厦门星鲨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在文明城市的建设中唱响和谐

——厦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思考

洪英士

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全党同志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要更加自觉地加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使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全面发展。这个全面发展,充分说明了创建文明城市与构建和谐社会在本质、价值取向和最终归属上的一致性。文明与和谐是人类追求的社会目标。城市文明的本质在于“和谐”;城市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是和谐社会的根本标志。厦门经济特区 25 年的建设历程,是一部始终坚持和不断追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和谐之曲。特区建设初期,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党的十六大召开以后,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以来,又坚持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与和谐社会“四位一体”的全面发展,在力创全国文明城市建设中唱响和谐。

一、坚持经济和谐,为创建文明城市奠定物质基础

胡锦涛总书记指出,保持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创造更丰富的社会物质财富,使国家的整体实力不断增强,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物质基础。发展经济是构建和谐社会的物质基础,而经济发展所创造的物质文明不仅是文明城市的重要内涵,也是文明城市的重要指标。然而,科学的发展观告诉我们,经济的发展必须是全面协调的发展,必须是速度与结构、质量和效益相统一。经济和谐是整个社会和谐的基础,没有经济和谐发展就没有真正的持久的经济效率,整个社会的运转就失去了必要的物质支撑。厦门经济特区建设以来,牢记邓小平“把经济特区办得更快些、更好些”的题词,始终坚持“快”与“好”的统一,在保持较快的经济增长速度的同时,注意质量效益的平衡协调,走上了“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才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路子,实现了经济和谐发展的要求。

1、经济速度与质量效益相统一。2005 年,全市实现 GDP 总值达 1029 亿元,年均增长 18.2%,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实现 GDP 约 4.57 万元;全市实现财政总收入 209 亿元,年均递增 20.5%,快于 GDP 增幅,财政总收入占 GDP 的比重达 20.3%,居全国前列;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403 元,增长 13.6%;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6230 元,增长 10.3%,恩格尔系数为 39.4。实现了国内生产总值,财政总收入和人民收入增长三同步。持续快速健康协调发展的厦门,跻身

全国十个协调发展城市和城市核心竞争力第9位。

2、**经济发展与资源消耗相协调。**从1981年到2005年,全市累计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644亿元,累计实现GDP总值6868.22亿元,投入率达38.5%,1元钱的固定资产投资实现2.6元的增加值。到2005年,本岛经济特区范围内,城市化率达100%,城市建成区111.5平方公里,平均每方公里实现GDP7.92亿元;全市幅员面积1569.3平方公里,2005年平均每平方公里实现GDP6557.06元。全市范围内开发工业区41平方公里,平均投资密度为21亿元/平方公里,每平方公里实现工业产值42亿元,实现税收1.32万元,安排就业1.08万人。能耗相对较低,2005年全市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0.66吨标准煤、耗水27吨,耗电859.6度,均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

3、**城市与农村经济发展相统筹。**厦门在实现经济社会较快发展、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的同时,城乡差距等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也日益凸显出来。协调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成为厦门建设和谐经济的重要战略要求。2003年,市委作出了海湾型城市发展战略的决策,提出了“提升本岛,拓展海湾,扩大腹地,联动发展”的发展思路,大力推进岛外农村的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坚持基础设施先行,加大岛外投入。2005年,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岛内城区与岛外农村的比重大约为1:1;2006年岛外重点项目数比2005年多9项,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岛内外的投资比重为37:63。与此同时,加快岛外工业化进程,把岛外40多个工业区整合为十个工业区,促进岛内大工业转移和产业链招商。去年,市财政一次性拿出1500万元资金,扶持全市23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依托它们与农民建立利益挂钩机制和产业化生产的关系,全市23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产值100.7亿元,相当于农业总产值的3倍,发展订单农业和产业化基地带动本市种植面积14.6万亩,安排农村劳动力2.3万人,农民直接从企业获得收入10.13亿元。此外,市委、市政府切实加强农业现代化建设,投入2500万元,扶持50个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和无公害农业生产基地,面积4.94万亩,通过配套建设,提高生产能力,平均每亩产值达1万元左右。2005年,厦门农民人均纯收入在连续两年高速增长的基础上,又增长10.3%,达6230元,居全省第一。

厦门的实践证明,不论是建设文明城市,还是构建和谐社会,都必须充分认识到我国仍处在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它的基本矛盾是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与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之间的矛盾。我们在处理各种利益、各种地区、各个层次之间矛盾时,都必须以解决这一基本矛盾为主题,也就是必须以发展生产力为主题,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发展为第一要务。而发展又必须坚持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和统筹协调、可持续的发展。只有这样,才能为建设文明城市、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强有力的物质基础;也只有坚持

不懈地创建文明城市,构建和谐社会,才能真正坚持科学发展观,为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保障,智力支持和社会环境保证。

二、促进人与人之间和谐,为创建文明城市增强活力

人是城市的主体,是文明的主体,也是和谐社会实践的主体。21 世纪的城市文明将是人的文明为根本标志的文明,将是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人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共存与共生、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人类文明的新世纪。厦门经济特区在创建文明城市中,坚持以人为本,致力于和谐人与人、人与政治之间、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使文明城市建设有了新的目标,新的着力点,新的特色。

1、构建公共权力与人民群众的服务关系。在创建文明城市中,厦门市加强民主政治建设,推动各级政府成为服务型政府,正确运作公共权力,保障个人权利的实现在,密切了政府与企业、与人民群众、与社会的和谐关系。首先,加强民主建设。厦门市委先后制订了有关加强人大、政协工作的意见和常委议事规则,坚持民主集中制,支持人大、政协依法行使职能,建立与民主党派共商大事的“双月座谈会”制度,建立决策咨询委员会和决策咨询制度,加强科学民主决策。市人大实行了对人大选举和任免的领导干部的评议制度,依靠地方立法权,制定了 80 多部法规和 110 多件规章,既规范了社会管理,也规范了政府行为。市政协采取专项调查、专题调研工作,提高了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水平。全市 24 名非中共党员走上了市区及其机关部门的领导岗位(其中正处副局级 22 人、副厅级 2 人),发挥了参政党的作用。政府也建立了工作规则,加强规范化管理。思明区首创“公共部门管理绩效评估体系”,荣获“中国地方政府创新奖”,提高了政府的工作效率。其次,落实行政许可法,推动政府职能的转型。政府大力简化审批权和办事程序,把原有 1177 项审批事项,精简为 200 余项,精简了 83%;同时,采取“一门式”办事、一条龙服务的做法,先后成立报关联检中心、工商注册大厅、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房地产综合服务大厅、招商服务中心、纳税大厅等便民机构,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使原需经 11 个部门、27 道审批手续、历时 300 多天,并联审批、缩短为 45 天。厦门还推行电子政务,有 16 个部门 95 项实行网上服务。其三,政府推行“阳光工程”,开展效能建设。市统一成立机关效能建设领导小组,政府带头实行承诺制、首问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实行政务公开,坚持公正、公平、公开地行使行政管理职能,开通了市长热线和专线电子信箱。先后制定了听证会、旁听市政府常务会和新闻发言人制度,推行为民办实事项目公开征集,以及土地出让、国有资产转让、政府投资项目法人代表、政府采购、医药采购、工程建设等公开招投标制度,从源头上防止腐败。今年,中国社科院对全国大中城市核心竞争力评估,把厦门政府的诚信决策服务